

1.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自动数字X射线（DR）实时成像系统招标人为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资金来源及出资比例为国拨资金80.0%，自有资金20.0%。该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山西协诚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受招标人委托，现对自动数字X射线（DR）实时成像系统采购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标段（包）编号	货物名称	数量	计量单位	技术规格	交货期	交货地点	招标文件售价人民币（元）	备注
C1100000096013023002001	自动数字X射线（DR）实时成像系统	1.0	套	详见招标文件	自合同生效之日算起为4个月（以现场终验收通过为标志）	北京市丰台区朱家坟五里五号	800.00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承担招标项目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须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资格；资质要求：不要求资质，财务要求：不要求；信誉要求：不要求；其他要求：不要求，提供具有不少于2台的同类型设备（提供合同协议书：内容包含标的名称、型号（如有）及双方盖章）的销售业绩，并具有与本招标项目相应的供货能力。

3.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3 本次招标允许代理商投标。代理商投标要求：一个制造商对同一品牌同一型号的设备，仅能委托一个代理商参加投标。代理商应提供制造商营业执照（境外制造商除外）和制造商出具的唯一授权书资质，系统集成项目除外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2023年12月13日 20时00分00秒至2023年12月20日 23时59分00秒（北京时间，下同），在中国兵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网址：<https://bid.norincogroup-ebuy.com>）注册并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4.2 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4.3 图纸类别：无图纸。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2024年01月03日 09时30分，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中国兵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使用CA数字证书加密并递交电子投标文件，并在此时间前现场递交单独密封的纸质版投标文件。

5.2 递交单独密封的纸质版投标文件的递交地点：北京市市辖区海淀区车道沟10号院协诚招标会议室。

5.3 投标人递交的纸质版文件仅作为资料归档使用，如果开标现场平台软件无法获取、解密投标人上传的电子版投标文件，则认为此次投标无效，不再使用纸质版投标文件参与评标。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中国兵器采购电子商务平台、中国兵器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https://bid.norincogroup-ebuy.com>)、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

7.联系方式

招标人：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朱家坟五里五号

邮编：

联系人：杜晓艳

电话：18622355638

传真：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山西协诚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车道沟10号院

邮编：

联系人：刘旭、郑全文

电话：15311478343

传真：

电子邮件：

8.投诉/异议受理

单位名称：北京北方车辆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杜晓艳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朱家坟五里五号

电话：18622355638